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一）2025年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5万元（含税）；由于前任独立董事任职期限届满6年，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重新选举独立董事，自2025年12月29日起新任的独立董事薪酬为7.2万元（含税）。

（二）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

（三）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公司未向其发放任何薪酬和津贴。

（四）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年终奖三部分组成。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不进行考核，按月度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年终奖按年度经营目标达成情况，结合个人年度绩效核定发放。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 薪酬标准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独立董事薪酬为7.2万元（含税）。

2、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百分之五十。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应与市场接轨，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贡献相匹配，并与公司可持续发展要求相协调。

绩效薪酬与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与支付，必须以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为核心依据。公司应确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支付。

三、其他规定

(一) 公司根据国家及公司规定，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社会保险费用等个人应承担部分后，将剩余部分发放给相关人员。

(二) 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及履职考核结果结算并发放薪酬。

四、备查文件

(一)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次会议决议》；

(三)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